信仰合法 停止迫害

呼唤正义良知

立即无条件释放非法关押的王少华

，山东省东营市胜利石油管理局黄河钻井总公司固井公司职工王少华，1999 年 7 月 20 日后，他长期遭受中共邪党“610”的严重迫害。多次被长期非法关押于油田洗脑班和淄博王村洗脑基地，曾经被迫害至生命垂危。2011 年底，王少华被迫长期流离失所。滨海公安局滨北分局恶警董宁通过非法监听王少华母亲的电话，勾结当地“610”，于 2012 年 11 月底将其在江苏老家绑架。目前，王少华被非法关押在胜利油田牛庄看守所，被戴上手铐、脚镣迫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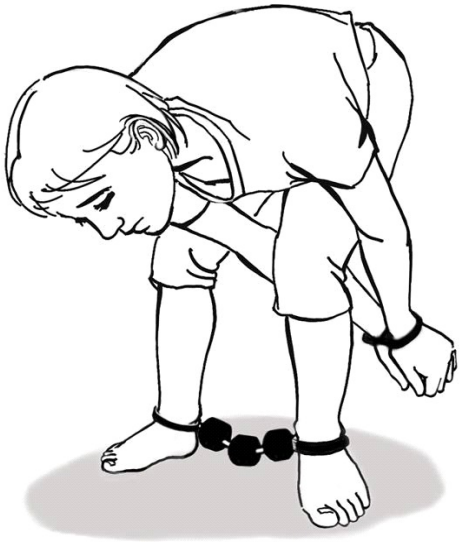

酷刑演示：手铐脚镣

诚心劝告：

信仰自由是《宪法》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利。法轮功是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以“真善忍”为修炼原则。对“真、善、忍”的信仰，使人变得真诚、宽容与善良。法轮大法弘传世界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，受到世界人民的爱戴和尊敬。法轮大法至今获得各国政府褒奖、支持议案信函超过 3000 项，大法书籍被译成 30 多种语言，并在世界广泛发行。在中国也没有任何一条法律说法轮功是违法的，中共对法轮功持续十三年的迫害一直是“以权代法”，是中共在破坏法律实施。

在此正告参与迫害王少华的恶警董宁及相关人员，请立即停止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，不要再继续干这种严重违反国家法律之事了。天灭中共在即，目前已有 1.2 亿人声明退出中共邪党的党、团、队组织，希望你们守住良知，善待好人，别再充当邪党的替罪羊、陪葬品。

敬请读阅　请勿撕毁　　传播真相　功德无量